

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雷盟股权、债权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江苏雷盟全部股权及债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凤凰自行车）的子公司上海凤凰电动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凤凰电动车）以 1,877.07 万元（评估价值）的价格向无锡海宝涂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无锡海宝）转让其持有的江苏雷盟电动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江苏雷盟）100%股权，以 2,426.73 万元（账面价值）的价格向无锡海宝转让其对江苏雷盟的债权，转让价款合计 4,303.80 万元。（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、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17-040 公告）

截至本公告之日，凤凰电动车已全额收到江苏雷盟股权转让款项 1,877.07 万元和债权的转让款项 2,426.73 万元，并完成了江苏雷盟的产权变更登记手续。特此公告。

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12 月 6 日